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 157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5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6年8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公告文件已于2026年8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其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申报审查通过(如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需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其他必需的行政审批机关批准(如适用)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0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苏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苏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苏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苏剑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8年11月26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苏剑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但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苏剑先生的辞职将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苏剑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辞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苏剑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对苏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苏剑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关于新增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稳鑫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9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闵锐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卓锵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闵锐
任职日期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5年10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从事信用研究工作。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003056	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3月9日	2024年9月25日
	007986	嘉实致禄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3月9日	2024年9月25日
	016512	嘉实长三角ESG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2月5日	2024年9月25日
	018169	嘉实致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3月30日	2024年9月25日
	000116	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1月12日	2025年1月10日
	008015	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8月6日	2025年6月4日
	021348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6月3日	2025年6月7日
	003880	嘉实稳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8月20日	-
	002550	嘉实稳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9月23日	-
	002548	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6月21日	-
	159600	嘉实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7月19日	-
	018169	嘉实致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10日	-
	005670	嘉实致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29日	-
	020259	嘉实稳恒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6月30日	-
	019048	嘉实汇享3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6月30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6-052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11,886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043,115,773股变更为4,043,103,887股。

2、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概述

1、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公司股份不低于65,000万元、不超过70,000万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及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381,400股,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0.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及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3、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3年6月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披露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14,391,980股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二、本次已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7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1,886股股份,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三、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43,115,773股变更为4,043,103,887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502,862	0.09	3,502,862	0.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9,612,911	99.91	4,039,601,025	99.91
总股本	4,043,115,773	100.00	4,043,103,887	100.00

注: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以2026年7月31日为股权登记日的《股本结构表》。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股份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4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治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赵仁英女士、林国辉先生、饶永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6-07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6-07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因陈粮先生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6-07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5:00在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73)。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5.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3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19日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8月1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模版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1、3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1、3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3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4)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参加会议。
5、其他事项:
(1)联系人:乔敏洋
联系电话:0755-23305764
传真:0755-83142771
电子邮箱:ir@emdoor.com
邮编:518000
(2)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14
2、投票简称:亿道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的时间为2026年8月19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8月1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
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的表决作出明确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同意票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反对票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弃权票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3、授权委托书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自然人股东请填写姓名及证件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名称及营业执照号码。
5、请填写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6、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1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产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银行票据等。公司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含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银行授信合同及文件规定的所有登记、备案和资料提供等事宜,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2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拟回购注销的A股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1,000股,占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98%。
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2,634,000股变更为142,563,000股。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信息”或“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4.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8月28日,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内部公示栏进行公示,在公示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5年8月29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5.2025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后续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5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209人调整为198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29.30万股调整为218.80万股;并确定以2025年9月8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98名激励对象授予218.8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7.202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股票来源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并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8.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28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27.70万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9.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本激励计划中4名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预留权益相关条款进行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上述议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0.202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并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11.2026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本激励计划中6名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上述议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合同到期、辞职等原因而离职的,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鉴于公司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故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71,000股。

2.回购价格和资金总额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本次回购价格为26.09元/股,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187.23万元(含本金及利息(税前))。

3.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42,634,000股变更为142,563,00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534,613	12.99%	18,463,613	12.95%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2,485,000	1.74%	2,414,000	1.6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099,387	87.01%	124,099,387	87.05%
三、股份总数	142,634,000	100.00%	142,563,000	100.00%

注:本次变动后,公司股本结构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数据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本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要求执行。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金对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符合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实施本激励计划。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中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应当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占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98%。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产生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所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宜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5.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6.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0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00,5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95.12%。

2.公司本次预计提供担保的子公司深圳市亿高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高数码”)和深圳市亿擎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擎云”)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取消担保的情况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数码”)实际融资担保情况,为合理安排公司子公司融资担保事宜,有效管理对外担保额度,结合公司子公司资金需求和融资安排,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取消部分前期已审议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审议担保额度(万元)	实际担保额度(万元)	拟取消的担保额度(万元)	披露公告
亿道信息	亿道数码	25,500	0	25,500	《关于签订土地监管协议补充协议暨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二、调整担保额度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决策效率,统筹安排融资事务,提高审批效率,保证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包括新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包含对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5,75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4,250万元。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各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